

关于征集 2020-2021 学年第一学期开放课程的通知

各学院、校机关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为实现个性化培养，共享优质教学资源，满足学生自我提升和长远发展的需求，给予学生更多自主学习的机会，实现提前培养和交叉培养，更好地促进学生全面发展，学校已于 2017-2018 学年秋学期启动实施开放课程工作，本学期将继续推进该项工作，现将本学期开放课程征集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开放课程的基本要素

1. 课程可面向全校所有学生开放，学生自由选择修读；
2. 课程为各本科专业开设的所有专业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，或学校推荐建设的平台课程，或可供三、四年级本科生提前培养和交叉培养的所有硕士研究生课程；
3. 课程既往得到的评价好，教师教学过程中能做到价值引领、知识传授、能力培养同步提升。

二、开放课程的征集

学校此次征集的开放课程是全校各本科专业在 2020--2021 学年秋学期开出的所有专业课程。各学院应以提升学院、专业和教师的影响力为标准，推荐申报或鼓励教师自主申报开放课程，申报教师职称和任教年限不限，原则上每一专业推荐 5 门课程。

三、其他

请各学院认真组织,做好征集开放课程的推荐工作,填写《扬州大学 2020-2021 学年第一学期开放课程征集信息一览表》(附件),纸质文本一式一份加盖学院公章后于 9 月 18 日前报送至教务处教学研究科,电子文本发至 ydjiaoyanke@163.com。联系人:王老师,87971697。

教务处 研究生院

2020 年 9 月 15 日